

证券代码：300641

证券简称：正丹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8

债券代码：123106

债券简称：正丹转债

## 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向下修正“正丹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提示：

1、本次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 2023 年 2 月 6 日起算，截至 2023 年 2 月 24 日，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90%，已触发“正丹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2、2023 年 2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正丹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正丹转债”转股价格，同时在未来六个月内（即 2023 年 2 月 25 日至 2023 年 8 月 24 日），如再次触发“正丹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下一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 2023 年 8 月 25 日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正丹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正丹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239 号）核准，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 320 万张可转债，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32,000.00 万元。

####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同意，公司 32,000.00 万元可转债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正丹转债”，债券代码“123106”。

###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1年3月30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1年9月30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7年3月23日）止。

###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 1、初始转股价格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7.52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 2、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债的有关规定：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应对转股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2021年6月25日公司实施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正丹转债的转股价格由7.52元/股调整为7.5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25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7）。

2022年5月16日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正丹转债的转股价格由7.50元/股调整为7.4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5月16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正丹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

##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一）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 （二）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 三、关于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本次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 2023 年 2 月 6 日起算，截至 2023 年 2 月 24 日，公司股票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90%（即 6.705 元/股），已触发“正丹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鉴于“正丹转债”距离为期六年的存续期届满尚远，综合考虑公司现阶段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诸多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明确投资者预期，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正丹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正丹转债”转股价格，同时在未来六个月内（即 2023 年 2 月 25 日至 2023 年 8 月 24 日），如再次触发“正丹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下一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 2023 年 8 月 25 日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正丹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正丹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4日